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是国家法律确定，市委、市政府批准的由残疾人及其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维护残疾人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平等的公民权利，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团结、激励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履行法定义务，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加强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沟通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消除歧视、偏见和障碍；协助市政府制定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纲要，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科技信息化应用和残疾预防等工作的开展，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承担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称的初级评审和中级以上的推荐工作；协助市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发挥综合协调、咨询服务作用，对有关业

务领域的工作进行指导和管理；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市各类残疾人群众组织，培养残疾人工作者；使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更加活跃；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市残联内设 3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康复科、维权科；下属 3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铜川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铜川市听力语言康复中心、铜川市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市残联内设 3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康复科、维权科；下属 3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铜川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铜川市听力语言康复中心、铜川市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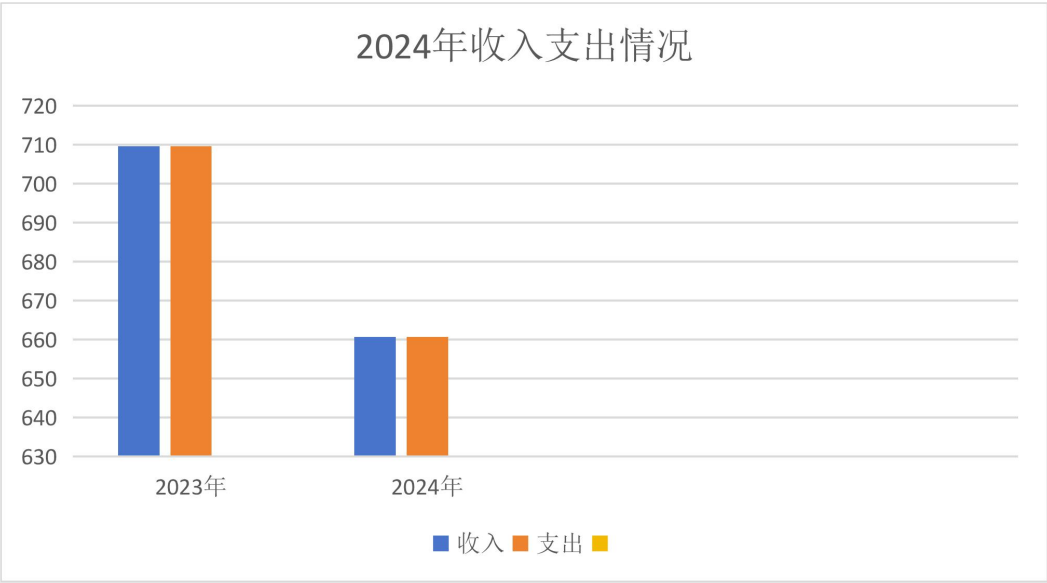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60.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48.95 万元，下降 6.89%。主要是人员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60.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0.6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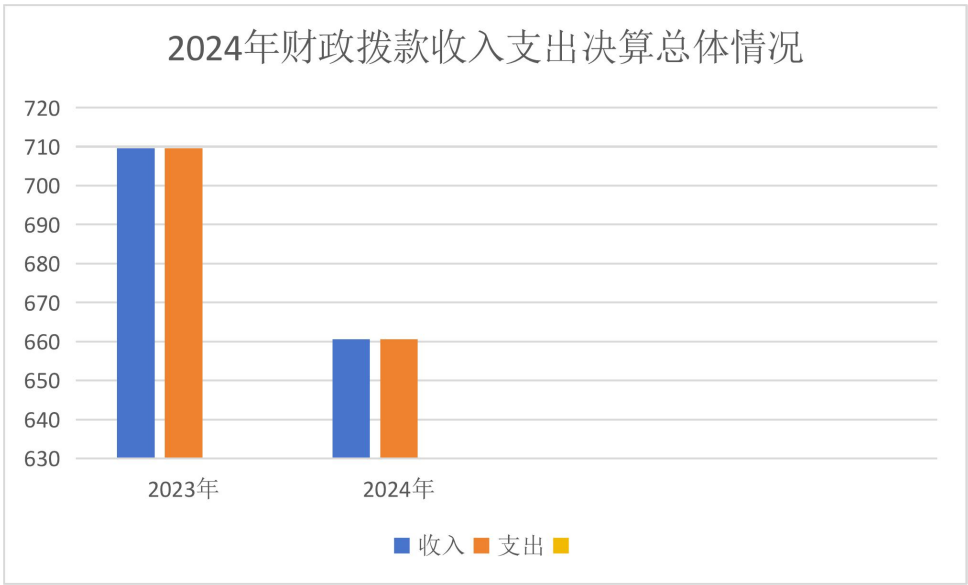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60.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1.08 万元，占 57.68%；项目支出 279.53 万元，占 42.3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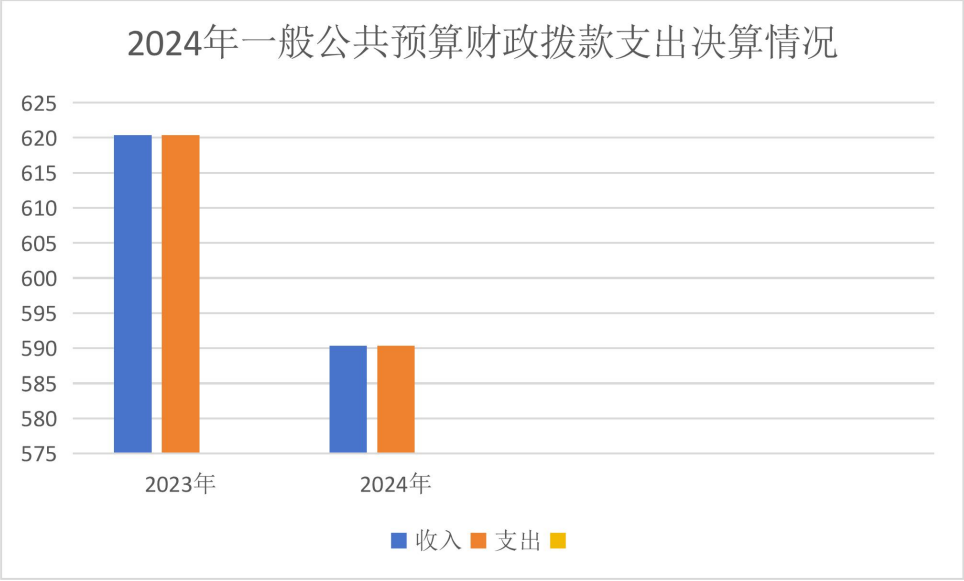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60.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48.95 万元，下降 6.89%。主要原因是机关退休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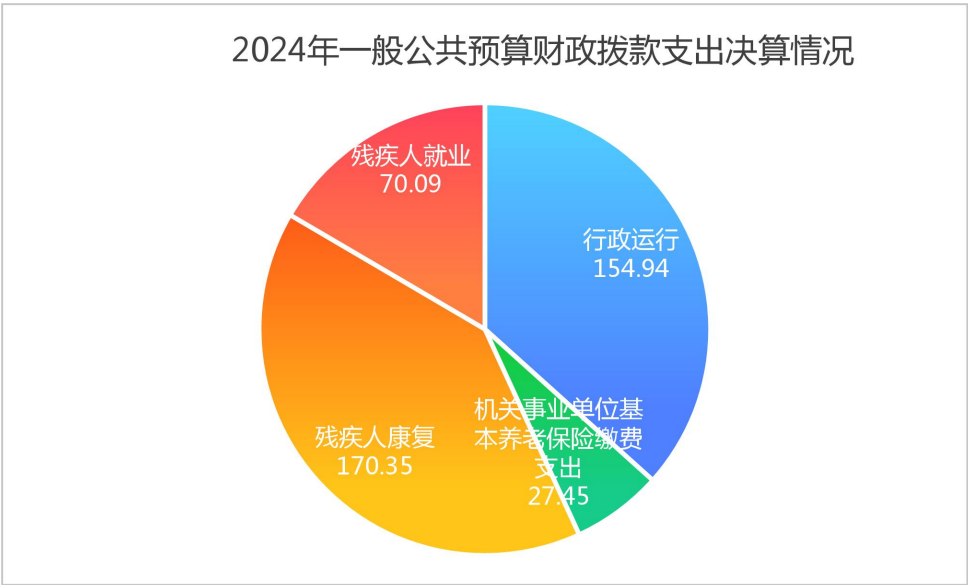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90.32 万元，支出决算 59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04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机关退休 1 人，人员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0.06 万元，支出决算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27.45 万元，支出决算 2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19.31 万元，支出决算 1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54.94 万元，支出决算 15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预算 170.35 万元，支出决算 17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预算 70.09 万元，支出决算 7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预算 110.25 万元，支出决算 11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6.34 万元，支出决算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8.6 万元，支出决算 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22.53 万元，支出决算 2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1.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89.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70.29 万元，支出决算 70.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70.29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文化和康复机构设备采购。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减少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6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残疾人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2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54.94 万元，支出决算 15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7.66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减少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17.3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888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

来看，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科技信息化应用和残疾预防等工作的开展，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扎实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积极开展持证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做好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工作；抓好残疾人教育就业政策落实；促进残疾人多形式就业；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强政府购买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工作；做好残疾人社会保障；实施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守正创新，开展新形势下残疾人宣传文化事业；夯实基础，加强残联基层组织建设；加强专门协会建设和志愿助残工作；坚定不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本单位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全年预算数 660.61 万元，全年执行数 660.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持续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做好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促进残疾人多形式就业、特殊教育发展；做好残疾人宣传文化事业工作；保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会将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工作为契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率，切实做到专人负责，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市残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康复、维权	完成	660.61	660.61		660.61	660.61		—	100	—
	任务 2									—		—
	任务 3									—		—
										—		—
金额合计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维权、文化体育和社会保障等工作，完成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实施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维权、文化体育和社会保障等工作，完成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残疾人相关政策宣传			≥3 次		≥3 次		15	14	
		质量指标	残疾人政策享受质量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15	1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政策享受			1 年		1 年		15	14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85%		85%		15	14		
总分										100	9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决算数据反映 4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0919) 3163165。
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0.2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0.2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0.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0.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60.61	总计	62	660.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0.61	66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85	552.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8	47.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6	0.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5	27.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1	19.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05.63	154.94					
2081101	行政运行	154.94	154.9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70.35	170.3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0.09	70.0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0.25	110.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4	14.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4	14.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4	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0	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3	2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3	2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3	22.53					
229	其他支出	70.29	70.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29	70.2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29	7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0. 61	381. 08	279. 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 85	343. 62	209.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 18	47. 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6	0. 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06	0. 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27. 45	27. 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9. 31	19. 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05. 63		209. 23			
2081101	行政运行	154. 94	154. 9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70. 35		60. 72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0. 09		38. 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0. 25		110.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 94	14. 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94	14. 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 34	6. 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 60	8. 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 53	22.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 53	22.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 53	22. 53				
229	其他支出	70. 29		70. 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 29		70. 2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70. 29		70.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0.2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2.83	55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95	14.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53	2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0.29		70.2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0.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0.61	590.32	70.2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0.61	总计	64	660.61	590.32	7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0. 32	381. 08	209. 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 62	343. 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 42	47. 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6	0. 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60	0. 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 45	27. 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 31	19. 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4. 94	154. 94	
2081101	行政运行	154. 94	154. 9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70. 35	109. 63	60. 72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0. 09	31. 82	38. 2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0. 25		110.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 00	15.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00	15.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 40	6. 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 60	8. 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 53	22.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 53	22.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 53	22. 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5	310	资本性支出	0.25
30101	基本工资	130.92	30201	办公费	8.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78	30202	印刷费	1.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5
30103	奖金	20.6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49	30205	水费	0.7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45	30206	电费	8.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2	30207	邮电费	0.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52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	30211	差旅费	3.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6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3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95.15	公用经费合计					8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29	70.29		70.29	
229	其他支出		70.29	70.29		70.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29	70.29		70.2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29	70.29		7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6					0.36		
决算数	0.36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
评价得分 84.10，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各区县残联部门 各区县医保部门

主管部门：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

评价单位：铜川市预算评审中心

评价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6 月

评价报告编号：铜预审绩 2025-47 号

评价报告时间：2025 年 9 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1
（二）项目实施内容	2
（三）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及工作完成情况	3
（四）项目绩效目标	3
（五）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0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10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1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5
（一）评价得分情况	15
（二）综合评价结论	1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一）项目决策情况	16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
（三）项目产出情况	23
（四）项目效益情况	2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31

（一）多种媒介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31
（二）推行“四规范”工作机制，专职委员构建政策服务微循环	32
（三）构建残疾人信息数据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夯实精准服务与政策制定数据根基	32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亟待加强	33
（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	34
（三）工作履职能力亟待提高	34
七、有关建议	36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36
（二）修订完善政策文件，构建科学绩效管理机制	36
（三）聚焦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工作履职效能	37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8
（一）建议破除数据壁垒，推动残疾人医保服务智能化升级	38
（二）建议建立 3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自然增长机制	39
（三）本次评价的局限性	39
附件 1 评价工作底稿	41
附件 2 问题清单	50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52
附件 4 现场调研图片	58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及其地方组织依照法律法规、章程或者接受政府委托，开展残疾人工作，动员社会力量，发展残疾人事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意见》“保障残疾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将残疾人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落实和完善残疾人医疗保障有关政府补贴政策。”以及《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铜川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立项，旨在减轻残疾人医保费用负担，确保残疾人的医疗保险保障，实现残疾人病有所医和“平等、参与、共享”的目标，提高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二）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为社会民生保障项目，主要对铜川市 2023 年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6528 名 1-2 级残疾人（残疾等级为 1-2 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资助（380 元/人/年），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只资助差额部分（190 元/人/年）；5880 名残

疾等级为3级（需日常照顾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资助60元，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不在资助范围。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各区县财政补贴资金申请及批复文件统计，2024年度为2023年度已缴纳城乡医保的6528名1-2级残疾人发放医保退费补贴共计191.976万元，为5880名3级残疾人发放医保退费补贴35.28万元，补贴资金总额达227.256万元。资金来源方面，市级补助资金45.4752万元，区县补助资金181.7808万元，两级财政协同发力，切实减轻残疾人群体医疗负担。

区县	残疾人医保退费项目		
	市级资金（万元）	区（县）级资金（万元）	小计（万元）
耀州区	12.6670	50.6680	63.3350
王益区	9.4710	37.8840	47.3550
印台区	11.9518	47.7632	59.7150
宜君县	7.5598	30.1632	37.7230
新区	3.8256	15.3024	19.1280
合计	45.4752	181.7808	227.2560

（四）项目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全市6528名1-2级、5880名3级，总计12408名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工作。

二是12018人（户）数采用惠民“一卡通”系统发放补助资金，耀州区白家村32人1-3级残疾人采用非“一卡通”渠道发放补助资金。

三是完成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三级公开公示工作。

二、综合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按照 2025 年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审会审核通过，经项目单位确认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资料审核、数据采集、座谈交流、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对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最终评分为“84.10”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表 1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5	90.00%
过程	25	18.5	74.00%
产出	35	30.5	87.14%
效益	25	21.6	86.40%
合计	100	84.10	84.10%
绩效评价得分：84.10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4 年度，项目主管部门顺利完成 2023 年度 12408 名 1-3 级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工作。在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补贴对象申报、资金发放等关键环节三级公开公示制度，基层残联业务人员严格遵循市级业务管理制度规范操作，切实保障工作流程透明化、规范化。该项目有效减轻了残疾人医

保缴费负担，筑牢医疗保障防线，进一步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但仍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亟待加强，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工作履职能力亟待提高等问题。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多种媒介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推行“四规范”工作机制，专职委员构建政策服务微循环。

（三）构建残疾人信息数据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夯实精准服务与政策制定数据根基。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亟待加强。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
3. 工作履职能力亟待提高。

（二）有关建议

1.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修订完善政策文件，构建科学绩效管理机制。
3. 聚焦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工作履职效能。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铜财绩〔2025〕4 号）要求，铜川市预算评审中心组织陕西同道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6 月 10 日对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组织座谈 10 次，累计参会人数 20 余人，累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608 份，收回 608 份。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及其地方组织依照法律法规、章程或者接受政府委托，开展残疾人工作，动员社会力量，发展残疾人事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意见》“保障残疾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将残疾人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落实和完善残疾人医疗保障有关政府补贴政策。”以及《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铜川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立项，旨在减轻残疾人医保费用负担，确保残疾人的医疗保险保障，实现残疾人病有所医和“平等、参与、共享”的目标，提

高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二）项目实施内容

1. 补贴对象及标准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23 年度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重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 1 - 2 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资助，即 380 元/年/人；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只资助差额部分，即 190 元/年/人；丧失劳动能力的中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 3 级且需日常照顾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资助 60 元，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不在资助范围。参加职工医保和民政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不在资助范围内。铜川市户籍持证残疾人在市外缴费的不在资助范围内。

2. 补贴方式

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实行先征后返。

3. 资金保障

2023 年 9 月，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规定：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所需资金由市区县财政按照 4:6 比例分担；2023 年 12 月，铜川市财政局《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

责任划分体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铜财预〔2023〕118号）文件规定：从2024年1月1日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市与区（县）负担部分按照2：8的比例分担。

（三）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及工作完成情况

1. 项目管理相关单位职责

（1）残联部门：做好残疾人证发放管理，主要负责审核汇总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残疾人的残疾等级、身份证号码、残疾证号、银行卡号、补贴类型等信息，确认无误后将发放信息报同级医保部门进行信息比对，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并就补助资金进行核算。

（2）财政部门：将残疾人参保资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根据残联和医保部门确定数据及资助资金，通过惠民“一卡通”进行发放。

（3）医保部门：将残联部门汇总的残疾人参保情况与医保系统中残疾人的信息进行比对，核实残疾人相关信息，配合残联部门切实做到统计参保人员不漏一人，信息准确无误。

2. 项目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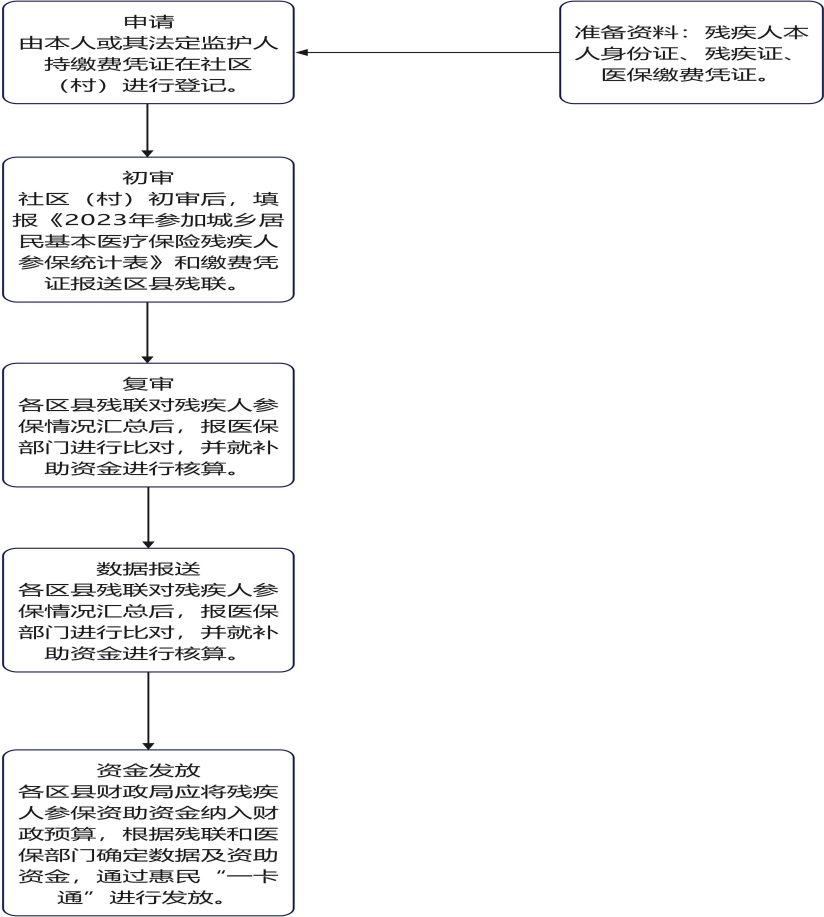
（1）残疾人持缴费凭证在社区（村）进行登记，社区（村）初审后，填报《2023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统计表》和缴费凭证报送区县残联。

（2）各区县残联对残疾人参保情况汇总后，报医保部门进

行比对，并就补助资金进行核算。

(3) 各区县完成数据比对确认资助人数和资金后，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联合分别报送市残联、市财政局、市医保局。

(4) 各区县财政局应将残疾人参保资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根据残联和医保部门确定数据及资助资金，通过惠民“一卡通”进行发放。



3. 年度任务完成情况

项目按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

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号）文件规定，为2023年度已缴纳城乡医保的6528名1-2级残疾人发放医保退费补贴共计191.976万元，为5880名3级残疾人发放医保退费补贴35.28万元，补贴资金总额达227.256万元。资金来源方面，市级补助资金45.4752万元，区县补助资金181.7808万元，市区（县）两级财政资金均已补贴到位。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文件精神，对符合城乡居民医保退费的一二三级残疾人按标准先征后返医保缴费，减轻残疾人医保费用负担，确保残疾人的医疗保险保障，提高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的健全和完善。

2. 项目年度目标

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内容如表1-1示：

表 1-1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绩效表-第一批

项目名称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期限	2024 年度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项目投资总额	45.251
	其中：财政拨款	45.251

年度目标	为参加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1—3 级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和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给予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政策的残疾人人数	12412	
		质量指标	参保补贴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8 月底	
		成本指标	1—2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	全额补贴	
			3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	60 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逐渐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补助残疾人及亲属满意度	≥85%	

表 1-1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绩效表-第二批

项目名称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期限			2024 年度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项目投资总额	0.2242		
			其中：财政拨款	0.2242		
年度目标	为参加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1—2 级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和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给予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政策的残疾人人数		59	

		质量指标	参保补贴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	
		成本指标	1—2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	38 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逐渐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补助残疾人及亲属满意度	≥85%	

2. 梳理后的绩效目标

评价小组梳理后的项目绩效目标如下所示：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期限		2024 年度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项目投资总额	45.4752		
		其中：财政拨款	45.4752		
年度目标	按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规定，对 2023 年度符合城乡居民医保退费的 12408 名 1-3 级残疾人按 1-2 级 380 元/人或 190 元/人、3 级 60 元/人的标准先征后返医保缴费，减轻残疾人医保费用负担，确保残疾人的医疗保险保障，提高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的健全和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 级残疾人补贴人数	6528 人	
			3 级残疾人补贴人数	5880 人	
		质量指标	资格审定、信息比对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公示时间完成及时率	100%	
			区县信息汇总上报及时性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	

		成本指标	1-2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	380 元/人	
			3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	60 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效果明显	
			参保率	≥80%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逐渐健全	
			补贴对象及亲属满意度	≥85%	

（五）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

根据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报的各区县预计参与城乡医保个人缴费的 1-3 级残疾人人数，按照 1-2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350 元，3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60 元的标准，结合上一年度实际补助情况进行测算。

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市级资金测算表

单位：万元

区县	人数	市级补助金额
耀州区	4100	19
王益区	2600	12.5
印台区	3500	16
宜君县	2500	11.5
新区	1100	6
合计	13800	65

2. 项目资金批复

根据市、区（县）下达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汇总，2024 年度财政共下达当年项目资金 227.256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补助

资金 45.4752 万元，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181.7808 万元。详见下表：

区县	残疾人医保退费项目		
	市级资金（万元）	区（县）级资金（万元）	小计（万元）
耀州区	12.6670	50.6680	63.3350
王益区	9.4710	37.8840	47.3550
印台区	11.9518	47.7632	59.7150
宜君县	7.5598	30.1632	37.7230
新区	3.8256	15.3024	19.1280
合计	45.4752	181.7808	227.2560

3. 项目资金使用

（1）根据资金文件汇总

根据残联部门提供的资金申请、批复文件汇总 2024 年度该项目实际发放 12408 名 1-3 级残疾人，财政补助资金共计 227.256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45.4752 万元，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181.7808 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区县	一二级		三级		小计	
		人数	退费金额	人数	退费金额	人数	退费金额
1	耀州区	1812	51.0530	2047	12.2820	3859	63.3350
2	王益区	1387	41.4390	986	5.9160	2373	47.3550
3	印台区	1766	51.4710	1374	8.2440	3140	59.7150
4	宜君县	1046	32.1670	926	5.5560	1972	37.7230
5	新区	517	15.8460	547	3.2820	1064	19.1280
合计		6528	191.9760	5880	35.2800	12408	227.2560

（2）“一卡通”系统兑付情况

根据残联部门提供的陕西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已兑付情况汇总，2024 年度财政共下达当年项目资金 227.256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45.4752 万元，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181.7808 万元。其中：采用“一卡通”方式实际发放 12018 人（户）数，财政补助资金共计 226.711 万元；采用非一卡通渠道发放耀州区白家庄村委会 32 名 1-3 级残疾人补助资金 0.545 万元。“一卡通”系统已兑付情况详见下表：

“一卡通”系统已兑付情况汇总			
序号	区县	人（户）数	金额（元）
1	耀州区	3672	62.7900
2	王益区	2373	47.3550
3	印台区	3032	59.7150
4	宜君县	1877	37.7230
5	新区	1064	19.1280
合计		12018	226.711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围绕参加城乡医保缴费的 1-3 级残疾人各级补助资金的到位情况、政策执行情况，聚焦补助资金的功能定位，从管理模式、产出效果等维度，评价其是否有效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完善；该政策执行是否能够实现残疾人病有所医；是否有效提升残疾人幸福指数、降低生活压力，推动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对项目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进行评估总

结，促使项目单位树立绩效管理意识、风险责任意识，有利于项目预算管理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分析和解决问题，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设置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照重视绩效成果、兼顾合规管理的总体原则，结合《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铜川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的通知》（铜财预〔2021〕145号）文件相关内容，设立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一级指标四个，通过查阅相关项目资料，与项目单位开展座谈会等方式，进一步完善设立了二级指标十二个、三级指标二十九个进行评价。指标权重自上而下按指标层次分项确定权重，分值共计100分，决策权重15%、过程权重25%、产出权重35%、效益权重25%，详见附件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评价运用公众评判法、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因素分析等多种方法从多个角度对项目进行分析。

（1）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

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评价组对本项目受益民众、单位进行问卷调研，同时踏勘部分项目实施点位，综合分析项目完成质量与效果。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评价组梳理本项目绩效目标，并实地踏勘、核查资料，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对比。

（3）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评价组通过梳理本项目的总投入成本、了解项目实施以及使用情况，分析其投入是否发挥最大效益。

（4）因素分析法，通过梳理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因素，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这些因素对目标实现的影响力，从而进一步分析如何通过控制这些影响因素来提高项目的实施效果，达到项目绩效目标。

4. 绩效评价等级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根据计量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对象最后达到的档次，具体见下表：

绩效评分分值档次表

档次	优	良	中	差
分值	[100,90]	(90,80]	(80,60]	(60,0]

5. 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③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④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铜财预〔2016〕74号）；

⑤ 《中共铜川市委、铜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铜发〔2019〕14号）；

⑥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铜川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铜财预〔2019〕131号）；

⑦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铜川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的通知》（铜财预〔2021〕145号）；

⑧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铜川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铜财预〔2021〕160号）；

⑨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市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铜财绩〔2025〕4号）。

（2）项目实施相关文件

① 《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铜政发〔2023〕7号）；

②《铜川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

③《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

④《铜川市财政局〈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体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铜财预〔2023〕118 号);

⑤《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残联发〔2021〕92 号);

⑥《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建立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工作机制〉的通知》(铜财农〔2021〕146 号);

⑦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文件。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铜财绩〔2025〕4 号)要求,按照前期准备、调研勘察、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结合项目特点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以充分把控项目风险及控制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成果质量,通过收集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评价前期调研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

二是现场调研。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

标准的基础上，对项目相关单位进行深入访谈，在项目实施单位查看项目申报、管理及运行情况，入户调研补贴政策执行情况以及资金发放情况。

三是现场评价。结合项目评价所有资料，开展指标评分、绩效分析、问卷统计分析和评价结果汇总提炼等工作，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并进行量化打分，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相应档次，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四是撰写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书面征求被评价单位和委托方的意见，并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按照 2025 年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审会审核通过，经项目单位确认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突出对项目管理实际绩效的客观反映，强化项目资金终端问效。通过资料审核、数据采集、座谈交流、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对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最终评分为“84.10”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表 3-1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5	90.00%
过程	25	18.5	74.00%
产出	35	30.5	87.14%
效益	25	21.6	86.40%
合计	100	84.10	84.10%
绩效评价得分：84.10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4 年度，项目实施单位顺利完成 2023 年度 12408 名 1-3 级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工作。在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补贴对象申报、资金发放等关键环节三级公开公示制度，基层残联业务人员严格遵循市级业务管理制度规范操作，切实保障工作流程透明化、规范化。该项目有效减轻了残疾人医保缴费负担，筑牢医疗保障防线，进一步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但仍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亟待加强，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工作履职能力亟待提高等问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政策制定、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分析，共细化 7 个三级指标，总权重 15 分，实际得分 13.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决策 (15 分)	政策制定	政策制定充分性	2	2
		政策执行可行性	1	1
		政策制定必要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资金投入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合计			15	13.5

1. 政策制定分析

（1）政策制定充分性

2023 年第 2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明确指出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补助范围和标准。该政策的制定与业务主管部门残联部门的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023 年 12 月，铜川市财政局《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体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铜财预〔2023〕118 号）文件规定：“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市与区（县）负担部分按照 2：8 的比例分担。”经调研铜川市区目前其他政策和本政策不存在政策目标、支持对象及支持方式等方面的交叉和雷同。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2）政策执行可行性

为了切实做好残疾人参加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确保残疾人有序参保，根据市政府《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铜川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精神，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联合制定《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

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号）文件，明确政策资助范围及标准、资助方式、工作流程、资金来源及分担比例。具备出台和实施该政策的内外部条件和环境，政策出台前已经过事前评估论证并在财政可承受范围内。

该指标赋值1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1分。

（3）政策制定必要性

市政府《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中包含该政策，属于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且符合残联部门“协助市政府制定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纲要，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科技信息化应用和残疾预防等工作的开展，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的职能范围，是主管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该指标赋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其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年度目标“为参加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1—3级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和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给予补助。”未明确2023年度预计享受残疾人医保退费的人数，故无法明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否相匹配，此处扣0.5分。

该指标赋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1.5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因该项目属于先征后返，在具体拨付资金时应是准确的补助人数，已填报的补助人数不准确；已填报的质量指标“参保补贴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中未包含资格认定、信息比对、公示等业务内容，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未一一对应，此处扣 0.5 分。

该指标赋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5 分。

3. 资金投入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4 年度业务科室根据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报的各区县预计参与城乡医保个人缴费的 1-3 级残疾人人数，按照 1-2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350 元，3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60 元的标准，市区财政按照 2:8 分担比例进行测算。实际 1 级残疾人当年每人补贴 380 元，2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190 元，此处扣 0.5 分。

该指标赋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是依据《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中规定的补助标准、《铜川市财政局〈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体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铜财预〔2023〕118 号）规定的市区财政分担比例分配的，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

理。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方面进行分析，共细化 8 个三级指标，总权重 25 分，实际得分 18.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运行监控和自评有效性	4	1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3
		信息公开和工作配合积极性	6	3
	合计		25	17.9

1. 资金管理分析

（1）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预算 45.475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5.4752 万元，资金到位率=45.4752/45.4752*100%=100%。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实际到位 45.4752 万元，实际支出 45.475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抽查新区、印台区两个区县项目支出记账凭证及原始单据，依据合规，手续齐全，未发现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该指标赋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项目单位已提供的资料反映，残联部门均已制定正式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按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规定的工作流程执行，但文件中未明确残疾人医保退费申请时限、资金发放时限等关键工作时限要求，导致实际工作中缺乏统一时间标准，易出现工作进度拖沓、资金发放延迟等问题。资金使用按照铜川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制度执行。残联部门未制定相关绩效管理制度，此处扣 0.5 分。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1.5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通过资料收集梳理、现场调研等工作，了解到该项目由残疾人持缴费凭证在社区(村)进行登记，社区(村)初审后，填报《2023 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统计表》和缴费凭证报

送区县残联；各区县残联对残疾人参保情况汇总后，报医保部门进行比对，并就补助资金进行核算；各区县财政局应将残疾人参保资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根据残联和医保部门确定数据及资助资金，通过惠民一卡通进行发放。通过抽查 4 个区县残联、5 个街道办事处、4 个社区（村）相关业务资料，项目资料齐全并按时归档；为有效将残疾人相关政策落实到位，残联部门在各社区、各村设置专职委员，区县、街道办事处、社区、村委会均设置残疾人业务定点办公服务场所且设置无障碍通道方便残疾人办理业务，残联部门和医保部门利用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医保系统等实现电子化数据集中管理，确保有关制度精准实施。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3）运行监控和自评有效性

各区县残联部门将该项目的财政补助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按照市级及各区县绩效自评、运行监控文件要求，截至评价日，仅有王益区残联提供了项目绩效自评资料、宜君县提供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资料，此处扣 3 分。

该指标赋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1 分。

（4）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按照《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

〔2023〕74号)、铜川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中规定的工作要求及标准执行,保障项目实施质量。

该指标赋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3分。

(5) 信息公开和工作配合积极性

耀州区、印台区、宜君县残联、新区社会事业局年初公开项目绩效目标;王益区残联年初预算未公开项目绩效目标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未包含该项目实施内容。此处扣0.2分。截至2025年6月10日,仅有王益区残联提供了项目绩效自评资料、宜君县提供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资料,此处扣2.3分。本次市残联、市医保局已按时反馈绩效评价过程中需单位确认的意见书。残联部门报送的资料数据存在不完整、不准确现象,此处扣0.5分。

该指标赋值6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3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进行分析,共细化7个三级指标,总权重35分,实际得分3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补助人数完成率	6	6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	4	4
	产出质量	资格审定、信息比对准确率	9	7.5
	产出时效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3	1
		公示时间完成及时性	3	2
		区县信息汇总上报及时性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8	8
合计			35	30.5

1. 产出数量

(1) 补助人数完成率

根据各区县残联部门提供的残疾人医保退费资金发放汇总表及资金发放文件统计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应补贴 12408 人；根据提供的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兑付资金查询结果统计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已兑付 12018 人（户）数。经现场调研了解，耀州区、印台区、宜君县一卡通是按照户数统计，且耀州区锦阳路街道白家村存在 32 人 1-3 级残疾人未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补助资金，故存在一卡通资金发放系统与资金发放文件汇总补助人数不一致现象。但 2024 年度已将 2023 年度已缴纳符合补助范围的 1-3 级残疾人的医保费按补助标准全部补助到位，补贴发放完成率为 100%。

该指标赋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6 分。

(2)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

经实地走访建行、工行、信合等代发金融机构，按照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 号）文件要求，补贴资金发放后，代发金融机构实时向补贴对象免费发送短信，短信内容应包含补贴项目名称和发放金额等。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

100%。

该指标赋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4 分。

2. 产出质量

资格审定、信息比对准确率

经现场走访及项目资料查阅发现，医保部门在开展资格审定、信息比对工作时，残联部门初审的补助对象在基础信息、参保状态及补助适配性等方面仍存在部分问题，具体表现为残疾人基础信息有误、重复参保缴费、不符合补助范围以及未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等情况。针对上述问题，残联部门在收到医保部门反馈的信息比对结果后，均及时组织人员入户开展核实工作，确保补助对象信息准确、合规。

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兑付资金查询结果统计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已兑付 12018 人（户）数，补助金额共计 226.711 万元；各区县资金拨付文件统计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应补贴 12408 人，补助资金共计 227.256 万元；《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2024 年残疾人教就工作总结的报告》（铜残联字〔2024〕10 号）反映 2024 年共对全市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12412 名残疾人给予医保参保补助，补助资金共计 226.255 万元。一卡通、资金拨付文件、工作总结等项目资料中资助人数、金额存在不一致现象，此处扣 1.5 分。

该指标赋值 9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7.5 分。

3. 产出时效

(1)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评价小组通过现场查看新区、印台区两个区县残疾人医保退费账务资料，发现印台区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均在9月份，新区第一批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在7月份，第二批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在10月份。经了解，存在部分区县财政部门资金文件下达时间均在8月之后，残联部门在收到资金下达文件后立即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资金，且《关于做好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号）文件未明确残疾人医保退费申请时限、资金发放时限等关键工作时限要求，内容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2分。

该指标赋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1分。

(2) 公示时间完成及时性

据各区县残联部门提供的公示资料显示，印台区残疾人联合会未依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残联发〔2021〕92号）文件要求，落实区县层面的公示工作。耀州区永安办南泉社区、耀水社区、新耀水泥厂、南街村等社区（村），未按《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号）文件规定执行，其公示时间未达到一般不少于7日的要求。此处扣1分。

该指标赋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3) 区县信息汇总上报及时性

各区县完成数据比对确认资助人数和资金后，均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联合分别报送市残联、市财政局、市医保局。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实际到位 45.4752 万元，小于年初预算资金 65 万元；各级别补助标准均符合《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及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要求。

该指标赋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8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方面进行分析，共细化 7 个三级指标，总权重 25 分，实际得分 21.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降低残疾人生活压力	4	4
		提高残疾人幸福指数	5	3.63
		政策知晓率	6	5.56
	可持续影响	政策可持续性	1	1
		信息系统健全性	2	1.5
		资金保障可持续性	2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5	3.91
合计			25	21.60

1. 社会效益

（1）降低残疾人生活压力

通过对调查问卷数据的统计分析显示，在回收的有效问卷中，571 份（占比 93.91%）反馈结果表明，受访者普遍认为医保报销的前提是缴纳医保，残疾人医保退费政策的实施，切实缓解了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对提升其生活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这一数据充分体现了该政策在减轻残疾人经济压力、增强社会保障方面的显著成效。

该指标赋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4 分。

（2）提高残疾人幸福指数

通过对调查问卷数据的统计分析显示，在回收的有效问卷中，319 份（占比 52.47%）反馈结果表明，项目实施能够提高受助人群生活幸福指数，203 份（占比 33.39%）反馈结果表明，项目实施比较能够提高受助人群生活幸福指数，86 份（占比 14.14%）反馈结果表明，项目实施不能提高受助人群生活幸福指数。

该指标赋值 5 分，通过加权平均法计算该指标实际得分 3.83 分。

（3）政策知晓率

通过现场走访，项目实施部门主要通过发放宣传页、宣传海报、入户宣传，建立部门微信公众号、工作人员业务交流群、专

职委员与残疾人交流微信群等方式进行残疾人医保退费政策宣传，充分利用多种媒介宣传残疾人医保退费，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通过对调查问卷数据的统计分析显示，在回收的有效问卷中，519 份（占比 85.36%）反馈结果表明，受访者对残疾人医保退费政策比较了解。

该指标赋值 6 分，通过加权平均法计算该指标实际得分 5.56 分。

2. 可持续影响

（1）政策可持续性

残疾人作为特殊困难群体和社会保障重点对象，始终得到党和政府的格外关心与高度重视。在残疾人福利保障体系建设中，残疾人医保退费政策已通过《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实现制度化设计，以规范性文件形式将政策红利转化为长效保障机制。作为残联部门履行职责的核心内容，该政策将纳入常态化工作体系，通过建立动态评估机制、持续优化经办流程、强化部门协同联动等举措，确保政策效能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提升，为残疾人平等享有基本医疗保障提供稳定持久的制度支撑，切实推动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该指标赋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1 分。

（2）信息系统健全性

当前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功能尚处于基础应用阶段，仅

能呈现残疾人基本信息及残疾级别，与医保系统、城乡低保、困难群体参保数据、殡葬系统等关键业务数据尚未实现互联互通。此处扣 0.5 分。受限于跨系统数据壁垒，残疾人医保退费资格审定工作目前主要依赖工作人员人工比对多渠道收集的异构数据，过程中存在数据统计偏差、比对效率偏低等现实问题。

鉴于数据共享需突破部门间信息孤岛，涉及多政府部门协同配合及各信息系统数据接入端口开放等技术支撑，经与医保、残联等相关部门沟通获悉，目前正积极推进系统对接筹备工作。拟通过搭建跨部门数据交互平台，在残疾人医保缴费环节嵌入自动核验模块，实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参保费用直接按政策标准抵扣，从根本上解决人工核验误差问题，推动医保退费业务从“人工甄别”向“系统智审”转型升级，切实提升政策落实的精准度和便捷性。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实际情况得分 1.5 分。

（3）资金保障可持续性

根据铜财预〔2023〕118 号文件规定：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市与区（县）负担部分按照 2：8 的比例分担。这一制度化安排通过明确市区两级财政责任边界，构建了权责清晰、比例合理、保障有力的资金分担长效机制，为残疾人医保退费政策实施提供了稳定可靠的资金来源渠道，确保各级财政补贴资金按比例及时足额到位，从制度层面筑牢政策持

续落地的财政保障根基。

该指标赋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得分 2 分。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通过对调查问卷数据的统计分析显示，在回收的有效问卷中，329 份（占比 54.11%）反馈结果表明，受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244 份（占比 40.13%）反馈结果表明，受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基本满意，35 份（占比 5.76%）反馈结果表明，受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不满意。

该指标赋值 5 分，通过加权平均法计算该指标实际得分 3.91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多种媒介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经与 4 个区县残联部门业务人员座谈及走访受助残疾人了解到，业务人员针对残疾人获取信息的特殊需求，采用发放宣传页及海报、乡镇广播播报、结合残疾人证办理科普、入户普及等多样方式宣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政策。相关部门定期培训残疾人专职委员以助其高效宣传；部分区县创新载体，利用新媒体平台（如市县残联公众号、专职委员微信群及社区 / 村残疾人专属微信群），由专职委员不定期科普康复医疗、残疾预防等信息，丰富了残疾人获取政策信息的途径，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

（二）推行“四规范”工作机制，专职委员构建政策服务微循环

据市区县残联座谈反馈，为保障残疾人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补助精准落地，铜川市项目实施部门提出“四规范”要求，强化基层服务网络，形成政策执行闭环。一是规范申请程序，依相关文件，村（社区）、乡镇（街办）、区县三级联动审核材料，精准锁定对象，实行“一人一档”，确保应补尽补；二是规范数据统计格式，统一印制参保统计表并标准化规定，保障数据规范一致；三是规范公示程序，建立三级公示制度，公示补助对象及资金拨付情况并公开举报电话，接受监督；四是规范档案管理，实行“一人一档、一村一盒、一乡一柜”模式，专人管理，规范调阅，保障档案完整可追溯。

此外，残联在村、社区配备专职委员，通过常态化走访，动态收集残疾人信息、状况及需求，同步宣讲政策，形成“政策直达+需求直报”的基层服务微循环，确保残疾人及时知晓政策、享受服务。

（三）构建残疾人信息数据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夯实精准服务与政策制定数据根基

据市区县残联座谈反馈，近年来残联常态化更新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从四维度强化数据治理：一是动态采集与审核，全周期跟踪相关信息，多源收集并层级审核，确保信

息及时准确；二是管控数据质量，建立问题闭环处理机制，即时修正错漏数据，优化流程并强化校验；三是构建长效机制，健全信息管理体系，依托标准化流程建持证残疾人基础数据库，形成数据治理闭环；四是用数据赋能精准服务，整合全链条信息建大数据平台，通过分析捕捉需求趋势，为政策制定和资源配置提供支撑，推动服务精准精细，落实惠残政策。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亟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完整。年度目标表述不够完整，未明确补贴人数等核心量化指标，导致难以精准衡量项目资金量与预期任务的适配程度。市级已填报的质量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中未包含资格认定、信息比对、公示等业务内容，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完全对应；王益区残联年初未公开绩效目标。

二是绩效自评、运行监控工作落实不到位。截至评价日，仅有王益区残联提供了项目绩效自评资料、宜君县提供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资料，其余单位均未按要求完成相关工作，覆盖面严重不足。已提交的资料存在内容空泛、分析浮于表面等问题，未能深入剖析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环节与潜在风险。

三是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在编制该项目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中

“已享受医疗救助及定额资助政策的,只资助差额部分”的规定,致使 1-2 级残疾人补助标准设定不合理。

(二)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

一是残联部门已提供的内控制度中均未制定绩效管理制度,使得残疾人补贴资金管理、医保退费等工作缺乏科学的绩效评估与监控机制。

二是工作执行文件内容不完整。《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虽对资助范围及标准、资助方式、工作流程、资金来源及分担比例等方面作出规定,但未明确残疾人医保退费申请时限、资金发放时限等关键工作时限要求,导致实际工作中缺乏统一时间标准,易出现工作进度拖沓、资金发放延迟等问题,影响惠民政策落实效率与残疾人权益保障。

(三) 工作履职能力亟待提高

一是数据统计准确性有待提高。经核查发现,不同项目资料中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数据存在显著差异。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数据显示,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已兑付 12018 人(户),补助金额合计 226.711 万元;依据各区县资金拨付文件统计,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应补贴人数为 12408 人,补助资金为 227.256 万元;而《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2024 年残疾人教就工作总结的报告》(铜残联字〔2024〕10 号)

中反映，2024 年全市实际对 12412 名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残疾人给予参保补助，补助资金共计 226.255 万元。数据间的矛盾与差异，严重影响了项目资金管理与绩效评估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二是补贴资金发放不规范、补贴资金到账时间较长。经实地调研核查，在资金发放规范性方面，耀州区存在 32 名 1-3 级残疾人的医保退费未遵循《铜川市财政局〈关于建立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工作机制〉的通知》（铜财农〔2021〕146 号）要求，采用非“一卡通”渠道发放。补贴资金到账时间较长，《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未明确资金到账时限，部分残疾人自申请至资金到账耗时长达 10 个月，且部分区县实际到账时间超出年初绩效目标规定时间。

三是公开公示工作不到位。经实地调研核查，印台区残疾人联合会未依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残联发〔2021〕92 号）文件要求，落实区县层面的公示工作。耀州区永安办南泉社区、耀水社区、新耀水泥厂、南街村等社区（村），未按《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 号）文件规定执行，其公示时间未达到一般不少于 7 日的要求。公开公示工作不到位，难以保障群众对补

贴信息的充分知情权与有效监督权，影响惠民政策落实的规范性与公信力。

七、有关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在做好本级部门绩效工作的同时督促各区县残联部门加强绩效管理。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需深度剖析上一年度实际补贴人数、医保缴费比例等关键数据，结合当年医保缴费比例的动态提升情况，合理预测当年财政补助资金，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二是逐级规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提升绩效自评质量，扎实开展绩效运行“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进度、预算资金执行和绩效实现情况等，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问题，保证项目按期完成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修订完善政策文件，构建科学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建议残联部门制定绩效管理制度，结合残疾人补贴资金管理为核心业务特点，制定涵盖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的全流程管理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完善今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政策执行文件内容。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合理设定申请受理期

限、审核周期及资金拨付时间节点。并在工作执行通知文件中增加过程监控、定期复核、随机抽查、社会救助投诉举报受理制度及资金管理等核心工作要求，确保项目有章可依。同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政策变化和实际执行情况及时更新文件内容，确保政策的时效性和可操作性。

（三）聚焦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工作履职效能

一是加强数据源头管理，提升统计数据准确性。规范数据采集流程，要求各区县在数据采集时留存原始凭证、审批文件等支撑材料，确保数据来源可追溯。针对残疾人医保退费数据，加强与医保部门、民政部门的数据对接，从源头获取准确的参保人员信息、补贴标准等数据，避免因信息滞后或错误导致统计偏差。

二是严格规范补贴资金发放管理。项目主管部门在今后工作中应严格遵循《陕西省财政厅等 14 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长效机制的通知》（陕财办农〔2025〕1 号）文件精神，除中央和省级明确规定不纳入的补贴项目外，凡直接支付到人到户、用于生产、生活、保障、补偿的各类补贴资金，均须纳入“一卡通”发放范围，确保资金发放流程规范统一、公开透明。建议各区县残联部门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及时办理补贴资金下达事宜。

三是健全三级公示制度，推动惠民信息全透明。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须以高度的责任意识，严格对标《铜川市残疾人联

合会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残联发〔2021〕92号）文件规定，全面构建并落实社区（村）、乡镇（街办）、区县三级公示制度。明确各层级公示职责与流程，确保补贴资金发放信息自下而上、逐级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依据《陕西省财政厅等14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长效机制的通知》（陕财办农〔2025〕1号）要求，规范公示时间标准，公示期统一设置为不少于7日，切实保障群众对补贴资金发放情况的知情权与监督权，确保惠民政策在“阳光”下高效落实。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建议破除数据壁垒，推动残疾人医保服务智能化升级

在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中，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的应用水平仍处于基础阶段，仅能展示残疾人基本信息和残疾级别，尚未与医保系统、城乡低保、困难群体参保数据系统、殡葬系统等关键业务系统建立数据联通。受部门间信息孤岛和系统对接技术瓶颈制约，残疾人医保退费资格审定工作难以实现自动化，工作人员只能通过人工比对多源异构数据开展审核。这种传统工作模式不仅效率低下，还容易产生数据统计误差，影响医保退费工作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建议在残疾人医保缴费环节引入自动核验模块，系统将自动识别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按政

策标准直接抵扣参保费用,实现医保退费业务从人工审核到智能审批的转变,提升政策执行的精准度,简化办事流程,为残疾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二) 建议建立 3 级残疾人补贴标准自然增长机制

问卷调查数据显示,在回收的 608 份有效问卷中,496 份(占比 81.58%) 问卷反馈,随着医保缴费标准持续提高,受访者普遍建议相应提升残疾人医保补助标准。同时,135 份(占比 22.2%) 问卷明确指出,当前补助申请流程存在复杂繁琐的问题。现场调研进一步印证了上述情况,多名残疾人反映,由于补助申请流程冗长、补贴资金到账周期长,加之医保缴费比例不断增加,而 3 级残疾人医保缴费补贴多年来始终维持在 60 元/人的标准,导致多数残疾人参保意愿较低。鉴于残疾人医保补贴标准的调整需综合考量本市财政状况、残疾人整体生活水平等多方面因素,目前铜川市尚未针对 3 级残疾人医保退费补贴标准建立自然增长机制。建议残联部门结合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按照相关工作程序调整三级残疾人的医保退费补贴标准。

(三) 本次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评价组针对所获得的数据采取了充分对比及现场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校验,尽可能保障数据资料的客观准确性,但资料搜

集完整度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所收回的问卷数量无法实现全面覆盖，从被问卷调查对象处获取的调查结论也仅能代表其主观意见，因此问卷结果的使用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附：1. 评价工作底稿（铜川市 2023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2. 问题清单

3.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4. 现场调查图片

附件 1 评价工作底稿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15 分)	政策制定 (5 分)	政策制定充分性	政策制定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政策制定情况。	1. 政策制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本市实际情况，市政府部门已制定印发相关政策文件（0.5 分） 2. 政策制定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 分） 3. 政策按照财权事权的划分来确定财政分担责任；（0.5 分） 4. 目前无其他政策和本政策存在政策目标、支持对象及支持方式等方面的交叉和雷同。（0.5 分）	2	2
		政策执行可行性	考察政策制定条件及环境的具备程度，反映政策制定的可行性。	1. 目前已具备出台和实施该政策的内外部条件和环境；（0.5 分） 2. 政策出台前已经过事前评估论证并在财政可承受范围内。（0.5 分）	1	1

		政策制定必要性	反映政策制定的必要性。	1. 政策内容属于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1分） 2. 政策内容属于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1分）	2	2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1. 项目有绩效目标；（0.5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0.5分） 3.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4.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3. 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2.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0.5分）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0.5分） 4.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2.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2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2分，此项最高得分2分。	2	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2分，此项最高得分2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4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资产）和业务（绩效）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资产）和业务（绩效）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资产）和业务（绩效）管理制度；（2分） 2. 财务（资产）和业务（绩效）管理制度为非正式文件的，每有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且手续完备；（1分） 2. 项目档案资料（申请、审核、复核、监督检查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2	2
		运行监控和自评有效性	项目单位按照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1. 项目单位按时完成绩效运行监控相关工作；（2分） 2. 项目单位按时完成绩效自评相关工作。（2分）	4	1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5分） 2. 采取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5分）	3	3

		信息公开和工作配合积极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公开、反馈、整改、报送相关绩效资料 and 完成相关工作。	1. 单位是否按时公开绩效目标；（1分） 2. 单位是否按时公开绩效自评和财政重点评价相关资料；（1分） 3. 单位是否按时反馈绩效管理过程中需单位确认的意见和建议；（1分） 4. 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抽查、重点绩效评价中反映的问题整改落实；（1分） 5. 单位是否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相关资料；（1分） 6. 报送资料完整，数据准确。（1分）	6	3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补助人数完成率	补助人数完成率=实际补助人数/应补助人数*100% 实际补助人数：“一卡通”资金发放系统反映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资金实际发放人数； 应补助人数：各区县 2024 年关于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资金发放文件汇总人数。	1. 补贴发放完成率=100%；（6分） 2. 补贴发放完成率<100%。（0分）	6	6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	是否按照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号）文件要求：补贴资金发放后，代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实际发送条数/应发送条数*100% 1.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100%；（4分） 2. 补贴资金短信发送完成率<100%。（0分）	4	4

			发金融机构应实时向补贴对象免费发送短信，短信内容应包含补贴项目名称和发放金额等。			
	产出质量 (9分)	资格审定、 信息比对准 确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补助对象是否符合《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关于做好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号）等文件中资助范围的规定。	1. 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重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1-2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是否只资助差额部分；（是1.5分，否0分） 2. 丧失劳动能力的中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3级且需日常照顾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是否在资助范围；（是0分，否1.5分） 3. 参加职工医保和民政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是否在资助范围内；（是0分，否1.5分） 4. 铜川市户籍持证残疾人在市外缴费的是否在资助范围内；（是0分，否1.5分） 5. 残疾人持证时间是否在2023年12月20日前；（是1.5分，否0分） 6. 一卡通、资金拨付文件、工作总结等项目资料中资助人数、金额是否一致。（是1.5分，否0分）	9	7.5

	产出时效 (8分)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程度。	是否按照铜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铜财社〔2024〕68 号）文件后附的绩效目标表时效指标设定：2024 年 8 月底完成补贴资金发放。（是 3 分，否 0 分）	3	1
		公示时间完成及时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享受补贴人员的基础信息、发放的补贴项目和金额等情况进行公示，且公示时间是否符合规定。	是否按照《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 号）文件规定：将享受补贴人员的基础信息、发放的补贴项目和金额等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一般不少于 7 日。（是 3 分，否 0 分）	3	2
		区县信息汇总上报及时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各区县上报资助人数和金额汇总信息的及时程度。	是否按照《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要求：各区县完成数据比对确认资助人数和资金后，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联合分别报送市残联、市财政局、市医保局。（是 2 分，否 0 分）	2	2
	产出成本 (8分)	成本控制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政策补贴市级补助成本及各残疾等级补贴标准控制程度。	1. 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市级补助资金≤65 万元；（2 分） 2. 残疾等级为 1-2 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资助；（2 分） 3. 残疾等级为 1-2 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已享受困难群体参保资助政策的，只资助差额部分；（2 分）	8	8

				4. 残疾等级为 3 级且需日常照顾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个人缴费部分资助 60 元。（2 分）		
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15 分)	降低残疾人生活压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对残疾人生活提供制度性保障，降低残疾人生活压力的程度。	通过向补贴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现场走访等方式了解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是否缓解残疾人家庭的实际困难，为残疾家庭减负，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使残疾人生活状况得到改善。（4 分）	4	4
		提高残疾人幸福指数	用以反映和考核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是否使得受补贴的残疾人一定程度上提高残疾人幸福生活指数。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您认为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是否能提高您或您的家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①能够提高；（5 分） ②比较能提高；（3 分） ③不能提高。（0 分）	5	3.63
		政策知晓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对象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政策、资助条件、办理流程等内容的知晓程度。	1. 是否根据残疾人获取信息的特殊要求和实际困难充分利用多种媒介宣传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3 分） 2.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现场走访等方式了解补贴对象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政策、资助条件、办理流程等内容的知晓程度。（3 分）	6	5.56

	可持续影响 (5分)	政策可持续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所依据的政策是否具有长期稳定性。	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了解各业务部门今后工作履职重点安排等内容分析项目持续发展的可行性。(1分)	1	1
		信息系统健全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目前的残疾人信息系统以及医保系统功能的健全程度对符合资助范围的残疾人资格认定、人数等基础数据准确性的保障情况。	通过调查问卷、现场走访等方式了解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医保系统是否能做到残疾人证数据、城乡低保数据、困难群体参保数据、医保缴费数据等基础数据实时共享，提高数据统计汇总的准确性。(2分)	2	1.5
		资金保障可持续性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来源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了解市区财政各自承担的补贴经费比例的稳定性和资金按时到位的可持续性。(2分)	2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补贴对象满意度	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对象对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工作的满意程度。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您对该项补贴政策的实施效果总体评价如何(包含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①满意(5分); ②基本满意(3分); ③不满意(0分)。	5	3.91
合计					100	84.10

附件 2 问题清单

铜川市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残联部门	绩效目标合理性：年度目标未明确 2023 年度预计享受残疾人医保退费的人数，故无法明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否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因该项目属于先征后返，在具体拨付资金时应是准确的补助人数，已填报的补助人数不准确；已填报的质量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中未包含资格认定、信息比对、公示等业务内容，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完全对应。
	3		预算编制科学性：2 级残疾人补助标准未考虑《铜川市残疾人优惠政策若干规定》中规定的“已享受医疗救助及定额资助政策的，只资助差额部分”，全部按照 1-2 级残疾人每人补贴 350 元补助测算。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残联部门	管理制度健全性：未制定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工作执行文件中未明确残疾人医保退费申请时限、资金发放时限等关键工作时限要求，导致实际工作中缺乏统一时间标准，易出现工作进度拖沓、资金发放延迟等问题。
	2		运行监控和自评有效性：仅有王益区残联提供了项目绩效自评资料、宜君县提供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资料，区县残联部门未按要求按成绩效自评、运行监控工作。
	3		信息公开和工作配合积极性：王益区残联年初预算未公开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未包含该项目实施内容；截至评价日，仅有王益区残联提供了项目绩效自评资料、宜君县提供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资料，残联部门报送的资料数据存在不完整、不准确现象（一卡通、资金拨付文件、工作总结等项目资料中资助人数、金额存在不一致）。
项目产出存	1	残联部门、医保	资格审定、信息比对准确率：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兑付资金查询结果统计 2024 年度残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在的问题		部门	疾人医保退费已兑付 12018 人（户）数，补助金额共计 226.711 万元；各区县资金拨付文件统计 2024 年度残疾人医保退费应补贴 12408 人，补助资金共计 227.256 万元；《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2024 年残疾人教就工作总结的报告》（铜残联字〔2024〕10 号）反映 2024 年共对全市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12412 名残疾人给予医保参保补助，补助资金共计 226.255 万元。一卡通、资金拨付文件、工作总结等项目资料中资助人数、金额存在不一致现象。
	2	残联部门	公示时间完成及时性：印台区残疾人联合会未依照《铜川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铜川市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残联发〔2021〕92 号）文件要求，落实区县层面的公示工作。耀州区永安办南泉社区、耀水社区、新耀水泥厂、南街村等社区（村），未按《陕西省财政厅等十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陕财办〔2019〕150 号）文件规定执行，其公示时间未达到一般不少于 7 日的要求。
	3	残联部门、财政部门、医保部门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现场查看新区、印台区两个区县残疾人医保退费账务资料，发现印台区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均在 9 月份，新区第一批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在 7 月份，第二批补贴资金发放时间在 10 月份。补贴发放时间晚于年初绩效目标规定时间，但残联部门在收到资金下达文件后立即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资金，且铜残联发〔2023〕74 号文件未明确残疾人医保退费申请时限、资金发放时限等关键工作时限要求。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残联部门、财政部门、医保部门	信息系统健全性：当前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功能尚处基础应用阶段，仅能呈现残疾人基本信息及残疾级别，与医保系统、城乡低保、困难群体参保数据、殡葬系统等关键业务数据尚未实现互联互通。
	2		相关人员满意度：总体满意度为 94.24%，主要原因为现有申请流程复杂、资金拨付耗时长、3 级残疾人补助标准低等。
备注：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2023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我们正在开展 2024 年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满意度调查，根据随机抽选原则，选择您参加我们的调查。调查结果不对外公布，您的意见将对日后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实施工作起重要的参考作用，请您配合填写以下问卷内容，谢谢！

一、调查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主要为残疾人及家属。

二、调查方法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电子问卷形式发放调查问卷。

三、问卷调查时间

本次问卷调查时间 2025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

四、调查问卷统计数量

本次共发放调查问卷 608 份。

五、调查问卷统计分析结果

1. 您的年龄：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18 岁以下	12	1.97%
B.18-30 岁	43	7.07%
C.31-45 岁	105	17.27%
D.46-60 岁	195	32.07%
E.60 岁以上	253	41.6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2. 您的身份:

选项	小计	比例
A.补贴享受对象	374	61.51%
B.补贴享受对象家属	185	30.43%
C.其他	49	8.0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3. 您或您的家人目前情况符合下列哪种情况?[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具有铜川户籍并持有残疾人证	486	79.93%
B.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重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 1-2 级且需常年护理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	252	41.45%
C.丧失劳动能力的中度残疾人（残疾等级为 3 级且需日常照顾的视力、肢体、精神、智力及多重残疾人）	204	33.55%

D.属于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残疾人	187	30.76%
E.参加职工医保和民政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8	2.9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4. 您是否了解当地政府对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的个人缴费补助政策？[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完全了解	325	53.45%
B.部分了解	194	31.91%
C.听说过但不清楚	78	12.83%
D.不了解，原因：	11	1.8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5. 您是通过哪种方式了解到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的个人缴费补助政策的？[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社区宣传	397	65.3%
B.残联组织宣传	351	57.73%
C.亲友告知	133	21.88%
D.媒体（电视、报纸、网络等）	115	18.91%
E.其他（请注明）	27	4.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6. 您或您的家人申请补助时是否遇到过困难?[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无困难	434	71.38%
B.流程复杂	135	22.2%
C.材料准备困难	101	16.61%
D.信息不透明	61	10.03%
E.工作人员态度差	15	2.47%
F.其他（请注明）：	21	3.4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7. 您是否见过相关资格审定、资金发放情况公开公示?

选项	小计	比例
A.见过	378	62.17%
B.不清楚	173	28.45%
C.从未见过	57	9.3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8. 您或您的家人收到补助资金到账时是否收到包含补贴项目名称和发放金额的短信提示?

选项	小计	比例
A.每次发放都有收到	477	78.45%
B.偶尔收到	60	9.87%
C.从未收到	71	11.6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	-----	--

9. 您认为城乡医保对您或您的家人的医疗保障作用如何？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有帮助，基本能满足医疗需求	279	45.89%
B.有一定帮助，但仍有部分医疗费用负担较重	248	40.79%
C.帮助不大，自付费用仍然较高	55	9.05%
D.几乎没有帮助	26	4.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10. 您认为补助金额是否足够减轻您或您的家人缴纳医保的经济负担缓解家庭困难？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完全足够	111	18.26%
B.基本足够	153	25.16%
C.有一定帮助，但仍有压力	307	50.49%
D.几乎没有帮助	37	6.0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11. 您希望政府在哪些方面改进补助政策？[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拓宽补助范围	345	56.74%
B.提高补助金额	496	81.58%
C.简化申请流程	226	37.17%

D.加强政策宣传	185	30.43%
E.提供线上申请渠道	141	23.19%
F.其他（请注明）：	11	1.8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12. 您认为残疾人参加城乡医保个人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是否能提高您或您的家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选项	小计	比例
A.能够提高	319	52.47%
B.比较能提高	203	33.39%
C.不能提高	86	14.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13. 您对该项补贴政策的实施效果总体评价如何（包含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选项	小计	比例
A.满意	329	54.11%
B.基本满意	244	40.13%
C.不满意	35	5.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08	

14. 您对当前残疾人医保缴费补助政策还有哪些建议？

序号	答案文本
1	简化现有申请流程，最好在缴纳医保时直接扣除
2	缩短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3	医保缴费标准逐年增长，3级残疾人医保退费标准一直不变，希望增加

附件 4 现场调研图片



